附件4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重大公共卫生防治市级补助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重大公共卫生防治市级补助经费的通知》（榕财社（指）[2022]130号）

**（二）主要成效**

及时审核我区死亡病例4680例，审核率100%，完成居民调查251户，完成1702儿童口腔流行病学调查。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0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7个，实际完成7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配套资金到位率(%)，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5，得分5。

**2、社会成本指标**

1)死因监测迟审率(%)，目标值5，完成值0，分值5，得分5。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完成1700人(3岁150 人，5岁150人，12岁1400人)儿童口腔流行病学调查(人)，目标值1700，完成值1702，分值20，得分20。

**2、质量指标**

1)完成仓山区2023年全国健康素养监测240户(户)，目标值240，完成值251，分值10，得分10。

**3、时效指标**

1)健康素养监测完成及时性(人)，目标值240，完成值251，分值10，得分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省级慢病示范区建设合格率(%)，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30，得分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投诉次数(次)，目标值10，完成值0，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二）改进措施**